

## 部门决算绩效评价管理情况说明（决算公开）

### 一、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

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关于“全面实施绩效管理”的战略部署，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、《玉溪市市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》（玉财债[2016]16号）要求，新平县招商合作局在2017年度组织对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，部门决算中反映了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情况。

### 二、绩效评价结果

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，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。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50万元，在预算执行过程中，由于实际需要，取消了200万元的招商引资实绩奖励，故调减年初预算200万元，根据工作开展情况的实际需要，我局50万元的招商引资日常工作经费实际支出38.19万元，年底结余11.81万元。2017年实际执行数为38.19万元，完成预算的76.38%。主要产出和效果：通过项目实施，圆满完成2017年招商引资74.4亿元的任务，有效保障了我县的经济得到跨越式发展。

下一步改进措施：根据项目资金使用情况，及时调整预算。在设定量化细化的绩效目标时，更加科学合理的设置绩

效指标年度指标值，项目预算执行及时、有效，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，绩效管理水平和不断提高，绩效指标体系建设逐渐丰富和完善，真正发挥绩效管理的作用。

